



调研把脉强基固本 指导定向提质增效

萨拉齐讯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宣教部副部长、二级巡视员赵志军一行走进获评全国首批“枫桥式人民法庭”的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法院美岱召人民法庭及土右旗法院“信用修复站”展开调研。

在美岱召法庭,调研组一行实地察看了诉讼服务窗口、审判法庭、调解室、执行工作室等场所,详细了解了美岱召法庭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矛盾纠纷源头治理、深化多元解纷、开展巡回审判和法治宣传、服务基层社

会治理等方面的工作情况,并听取了该法庭巩固提升“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成果的汇报。在“信用修复站”,调研组在详细了解该站的创新机制和工作成效后,对土右旗法院大胆探索、创新实践,设立信用修复站,打造标准化、规范化、一体化执行事务服务体系的做法给予了充分肯定。

赵志军强调,土右旗法院要以“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为示范,推动人民法庭总体布局更加优化、功能定位更加精准,基础建设更加规范,队伍素质更加过硬,

做实定分止争,维护公平正义,服务城乡发展,保障社会安宁,切实把司法履职成效转化为人民群众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以司法之力服务辖区高质量发展大局。

下一步,土右旗法院将持续巩固提升创建成果,推动人民法庭工作高质量发展。同时,健全执行指挥中心运行机制,完善“信用修复站”功能,推动失信惩戒与信用修复有机衔接,促进自动履行,提升执行质效,为辖区社会稳定、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王佳)

联动惩戒拒执行为 坚决守护胜诉权益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坚决依法亮剑,让恶意逃避债务的被执行人承担法律后果,切实维护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袁某与刘某因合同纠纷诉至康巴什区人民法院,经审理判决刘某向袁某偿还欠款4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刘某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刘某刻意隐匿行踪,消极应对执行。经财产调查,法院暂未发现其名下有可供执行财产,案件依法终结本次执行。

终本并不代表案件了结。近日,康巴什区人民法院收到申请执行人提供的刘某享有安置补贴的线索后,第一时间恢复案件执行。办案人员多次实地走访,收集固定相关证据。

经查,刘某为逃避债务,采取他人代签代收、通过子女银行卡过渡资金的方式,分多次领取安置补偿款共计10.7万元,有部分履行能力却拒不还债、恶意规避执行情节严重,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相关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刘某被抓获归案。在司法机关联动惩戒的震慑下,刘某如实供述了逃避执行的行为,并主动协商还清欠款,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下一步,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将持续保持对规避执行、抗拒执行行为的打击力度,加强与公安、检察等部门协同联动,持续加大失信惩戒力度,切实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黄慧芳)

百日攻坚促执行 善意司法护民生

巴彦浩特讯 近日,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启动“决战2026·百日攻坚”集中执行专项行动,重点清理长期未结和涉民生执行案件。行动开展首日,多起案件取得实质进展。

在一起信用卡纠纷执行案中,法院依法冻结并扣划了被执行人的存款和工资收入。但承办法官在核实财产时发现,被执行人主要靠工资维持生计,若全额执行,其基本生活将难以继。是“一扣了之”,还是另想办法?承办法官组织双方反复协商,最终达成分期履行的和解协议,申请执行人金融债权稳妥清收,被执行人的正常生活也得以保障,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下一步,阿拉善左旗法院将保持执行高压态势,用足用好各类强制措施,同时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全力清积案、破难题、保权益,切实将胜诉当事人的“纸上权利”兑换成“真金白银”,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行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杨梦茜)

健全联动协作机制 高效化解刑事争议

阿勒腾席热讯 为推动矛盾纠纷前端化解,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主动加强与公安、法院、行政执法机关协同联动,搭建常态化联席会议机制,不断完善轻罪案件办理规范,以务实举措化解刑事争议,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该院坚持系统治理理念,联合公安、法院、行政执法机关建立常态化联席会议制

度,定期会商办案难点、统一执法司法尺度,聚焦醉驾、轻微刑事案件等高频案件类型,牵头出台规范性文件,让轻罪案件办理有章可循、有据可依,推动了执法司法标准统一化、办案流程规范化。在办案实践中,该院依托联动机制与配套制度,把矛盾化解贯穿于案件办理全过程,针对醉驾等轻罪案件,严格落实相对不起诉评估标准,审慎作出处

法治宣传进企业 共护生态好环境



为强化企业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筑牢生态安全法治屏障,近日,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开展“典护青绿”普法进企业主题活动。活动中,干警结合典型案例,向企业管理人员解读生态环境法典中的重点条款,并围绕污染物管控、环境违法法律责任等内容进行以案释法,明晰企业生产经营中需要落实的环保义务,提醒企业守好生态环保底线,树牢法治环保意识,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共赢。

于明玉 摄

抵制校园欺凌 守护少年成长

阿拉坦额莫勒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走进新巴尔虎右旗职业高中,开展“向校园欺凌坚决说不”主题普法活动。

本次活动结合职高学生身心特点和校园生活实际,围绕校园欺凌的法律定义、表现形式、法律后果及应对策略等展开系统宣讲。课堂上,法院干警重点解读了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详细剖析了校园欺凌的五类具体表现,并结合真实案例以案释法,清晰阐明校园欺凌的严重危害与法律后果。干警还着重纠正了同学们

关于“未成年违法不用担责”的错误认知,告诫大家不能因一时冲动实施欺凌行为,如遭遇欺凌,要勇敢向老师、家长求助,学会保留证据,懂得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权益。活动最后,全体学生在校警的带领下郑重承诺:不做欺凌者、不做旁观者、不做沉默的受害者。

下一步,新巴尔虎右旗法院将常态化推进“法治进校园”普法宣传活动,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丰富普法内容,以司法力量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和平安法治校园建设筑牢坚实的法治屏障。(蛇娜)

深化多方联动协作 凝聚生态保护合力

法典实施后行政执法及行政应诉注意事项等4项议题展开研讨交流。会上,各参会单位立足自身职能,对行刑衔接、法律适用冲突等实务难点交换观点,展开会商研判。

本次座谈进一步畅通了行政机关、法院、检察机关常态化沟通渠道,完善了多方协同联动工作模式。下一步,包头铁路运输法院将持续深化府院协作,做实做细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以法治合力守护辖区绿水青山,为区域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实的司法保障。(杨蕊)

精细施策提质效 品牌引领谱新篇

今年以来,包头市石拐区司法局以“规范化托底、标准化固本、精细化管控、精益化提升”为目标,将精细化管理理念贯穿于法治宣传教育全过程、各环节,坚持制度精建、对象精分、载体精塑、队伍精育,着力打造“文化+实践”浸润融合、“队伍+阵地”双向赋能、“普惠+靶向”精准发力的普法品牌辐射新模式,构建覆盖全域、精准赋能、提质增效的法治宣传立体网络,持续厚植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

精细建章立制 压紧压实普法责任链条

该局科学谋划石拐全区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总体思路、重点内容和主要措施。同时,健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机制,实行“共性任务+个人任务”清单化管理,推动普法责任由“软指标”变为“硬约束”,通过在辖区组织开展年度国家机关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履职报告评议活动,全面压实各单位普法责任。

聚焦重点群体 分层分类提升普法精准度

该局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清单制度,深入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围绕防范校园欺凌、禁毒防毒、未成年人保护等重点内容,强化青少年法治教育;聚焦妇女、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等群体,针对性开展巾帼普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普法、民营企业企业家法治专题讲座等活动,有效提升普法针对性与实效性。

精准育强队伍 打造双向赋能普法样板

该局以“法润喜桂图”法治文化品牌为核心抓手,创新打造“动静结合、双向赋能”特色普法样板模式,统筹推进“法治乌兰牧骑基层行”动态流动普法和“法治驿站惠民生”静态阵地浸润两大子品牌建设。通过开展巡回普法,把法治故事送到群众家门口,打通流动法治服务末梢。同时,通过做实固定点位普法服务,形成流动宣传盲区、固定阵地固长效的立体化普法格局。

精塑文化阵地 构建浸润融合普法网络

该局着力激活本土法治文化活力,通过创作《法治阵线联盟》法治歌曲,举办法治文艺晚会等,把法律知识搬上舞台,让法治文化浸润民心。同时,充分运用法治公园现有资源,制作宣传视频、传播法治理念;通过打造“法润石拐 石榴花开”民族团结法治宣传教育阵地,让群众在休闲游览中潜移默化地接受法治教育。该局还根据不同普法主题,策划制作普法短视频,并依托“石拐普法”微信公众号平台开展线上法律知识推送、法条科普等,持续放大了辖区普法辐射效应。

精准靶向发力 持续放大宣传辐射效应

该局持续发挥“石拐普法四季行”品牌效应,常态化实施“一月一主题普法四季行”宣传行动,围绕劳动就业、生态保护、民族团结、未成年人保护、反电信网络诈骗、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民营经济发展等重点领域开展靶向式普法宣讲。同时,升级完善普法宣传矩阵,依托石拐智慧司法AI法律管家平台,打造线上普法新阵地,通过提供24小时不间断法律答疑服务,实现群众法律问题一键问诊,推动线上线下普法同频共振。

下一步,石拐区司法局将持续健全精细化普法工作体系,坚持品牌引领、全域覆盖、精准赋能、提质增效,推动普法责任制进一步夯实,法治宣传阵地与普法队伍进一步建强,促进全民法治素养持续提升,为推进法治石拐建设、护航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马艳琴)